

**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；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会议由薛季民董事长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。

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**1. 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**

报告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报告正文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**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张仲和为公司业务总监的议案》。**

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仲和为公司业务总监，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**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冯栋为公司投资总监的议案》。**

董事会同意聘任冯栋为公司投资总监，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上述人员简历附后，截止本决议之日，上述人员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，未

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新聘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尚需中国银保监会核准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人员的聘任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0月31日

附简历：

#### 张仲和先生简历

张仲和，男，汉族，1971年6月出生，河北景县人，群众，大学本科学历，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系，具有律师资格证书。1996年7月参加工作，历任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助理律师、北京市泽普律师事务所律师、北京市天达律师事务所律师、合伙人；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、总经理助理（副总级）、总法律顾问；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（副总级）；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律师；现任陕国投业务总监。

张仲和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截止本公告之日，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。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不存在失信行为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冯栋先生简历

冯栋，男，汉族，1972年6月出生，山东滕州人，中共党员，博士研究生

学历，毕业于复旦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。2001年7月参加工作，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部、国际部、济南业务总部先后任高级经理、副总经理；山东大学管理学院讲师；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；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；民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；现任陕国投投资总监。

冯栋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截止本公告之日，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。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不存在失信行为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